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FENG  
華 豐

## Huafe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4)

###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 中期業績

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期間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由本公司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作出審閱。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328,563	362,572
提供服務成本及銷售成本		<u>(271,580)</u>	<u>(274,667)</u>
毛利		56,983	87,905
其他收入	4	4,274	4,1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583)	(10,582)
行政開支		(21,569)	(42,591)
其他經營開支		<u>(6,993)</u>	<u>—</u>
經營業務溢利		22,112	38,854
財務成本	5	<u>(8,723)</u>	<u>(3,297)</u>
除稅前溢利		13,389	35,557
所得稅開支	6	<u>(2,441)</u>	<u>(4,22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7	<u><u>10,948</u></u>	<u><u>31,335</u></u>
每股盈利	9		
基本		<u><u>0.8港仙</u></u>	<u><u>2.4港仙</u></u>
攤薄		<u><u>0.7港仙</u></u>	<u><u>2.2港仙</u></u>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溢利	<u>10,948</u>	<u>31,335</u>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66,049</u>	<u>(362)</u>
除稅後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u>66,049</u>	<u>(3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u><u>76,997</u></u>	<u><u>30,973</u></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1,440	1,082,485
投資物業		47,005	44,872
無形資產		38,015	38,356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4,468	4,265
收購長期資產已付之按金		66,554	63,534
		<b>1,307,482</b>	<b>1,233,512</b>
<b>流動資產</b>			
存貨		72,823	65,578
應收貿易賬款	10	153,204	184,8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0,080	193,373
定期銀行存款		154,901	154,901
銀行及現金結餘		320,371	243,810
		<b>831,379</b>	<b>842,513</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1	32,663	48,3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7,694	228,567
計息借貸		119,550	142,787
即期稅項負債		15,340	14,972
		<b>415,247</b>	<b>434,720</b>
<b>流動資產淨值</b>		<b>416,132</b>	<b>407,793</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723,614</b>	<b>1,641,305</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2	133,080	128,970
遞延稅項負債		<u>26,469</u>	<u>25,267</u>
		<u>159,549</u>	<u>154,237</u>
淨資產		<u><u>1,564,065</u></u>	<u><u>1,487,068</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468	14,468
儲備		<u><u>1,549,597</u></u>	<u><u>1,472,600</u></u>
總權益		<u><u>1,564,065</u></u>	<u><u>1,487,068</u></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零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本簡明財務報表時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 2.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入賬之若干樓宇及投資物業作出修訂。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令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及本期間與過往期間呈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動，惟下述者除外。

### 土地租賃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刪除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指引，如土地擁有無限經濟使用年限，則土地部分一般分類為經營租賃，除非預期擁有權於租賃期完結後會移交予承租人。

如租賃將擁有權所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移交予本集團（即於租賃開始時，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最少達土地近乎全部公平值），則本集團會將土地租賃重新分類為融資租賃。

## 2. 採納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 土地租賃分類(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已追溯應用並導致財務報表中所列示之綜合金額有如下改變：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	98,122	86,80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	(98,122)	(86,800)

本集團並未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暫未能說明該等新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兩個可予報告分部如下：

- 提供布料加工服務以及布料製造及銷售
- 紡紗及毛毯之製造及銷售

本集團之可予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該等分部因各業務所需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不同而獨立管理。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述者相同。分部溢利或虧損並不包括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企業開支及財務成本。分部資產並不包括投資物業、定期銀行存款、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未分配企業資產。

### 3. 分部資料(續)

	提供布料加工服務以及 布料製造及銷售		紡紗及毛毯之製造及銷售		綜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273,360</u>	<u>321,367</u>	<u>55,203</u>	<u>41,205</u>	<u>328,563</u>	<u>362,572</u>
分部溢利/(虧損)	<u>29,326</u>	<u>68,340</u>	<u>(5,503)</u>	<u>(5,482)</u>	<u>23,823</u>	<u>62,858</u>
未分配其他收入					<u>4,274</u>	<u>4,122</u>
未分配企業開支					<u>(5,985)</u>	<u>(28,126)</u>
經營業務溢利					<u>22,112</u>	<u>38,854</u>
財務成本					<u>(8,723)</u>	<u>(3,297)</u>
除稅前溢利					<u>13,389</u>	<u>35,557</u>
所得稅開支					<u>(2,441)</u>	<u>(4,222)</u>
期間溢利					<u>10,948</u>	<u>31,335</u>

	提供布料加工服務以及 布料製造及銷售		紡紗及毛毯之製造及銷售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分部資產	<u>1,065,896</u>	<u>1,127,422</u>	<u>545,201</u>	<u>503,647</u>



#### 4. 其他收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458	1,602
政府補助金	248	91
租金收入	1,414	1,390
分包收入	970	954
其他	184	85
	<u>4,274</u>	<u>4,122</u>

#### 5. 財務成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3,008	2,354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4,815	518
銀行費用	900	425
	<u>8,723</u>	<u>3,297</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u>2,441</u>	<u>4,222</u>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 6. 所得稅開支(續)

中國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及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 7. 期間溢利

本集團之期間溢利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技術知識攤銷	578	568
折舊	40,742	33,708
董事酬金		
袍金	180	180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630	1,19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	6
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8,975
	1,816	10,354
其他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11,64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6,993	-
	<u>6,993</u>	<u>-</u>

## 8. 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擬派每股普通股零港元之中期股息 (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	-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已批准 並已派付每股普通股零港元之末期股息 (二零零九年：0.5港仙)	-	6,611
	<u>-</u>	<u>6,611</u>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基準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盈利</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b>10,948</b>	31,335
轉換未獲轉換之可換股債券時節省之財務成本	<u>-</u>	<u>518</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b><u>10,948</u></b>	<b><u>31,853</u></b>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b>1,446,838,580</b>	1,305,814,954
因未獲轉換之可換股債券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	57,692,307
因認股權證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b>23,542,925</b>	10,068,972
因購股權而產生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影響	<b><u>74,635,938</u></b>	<u>99,119,343</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b><u>1,545,017,443</u></b>	<b><u>1,472,695,576</u></b>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轉換可換股債券具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無假設未獲轉換之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 10.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對有穩定關係之顧客給予30天至120天之信貸期。本集團力求對其未收取之應收款款保持嚴格控制。董事會定期檢討逾期賬項結餘。

根據確認服務收入或已售貨品之日期計算，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30天	67,547	62,452
31 – 60天	25,892	59,834
61 – 90天	32,653	49,386
90天以上	27,112	13,179
	<u>153,204</u>	<u>184,851</u>

## 11.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授予30天至90天之信貸期。

根據收取所購買之消耗品或貨品日期計算，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30天	18,386	25,202
31 – 60天	7,010	14,288
61 – 90天	5,303	7,566
90天以上	1,964	1,338
	<u>32,663</u>	<u>48,394</u>

## 12.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九日，本公司與敦沛融資有限公司（「配售代理」）就配售可換股債券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根據配售協議，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最多為150,000,000港元之三年期一厘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根據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28港元計算，於可換股債券隨附之全部換股權獲行使後，將須配發及發行合共535,714,277股股份（總面值約為5,357,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完成根據配售協議配售本金額為6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第一批債券」）。根據換股價0.28港元計算，於第一批債券隨附之換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會配發及發行最多214,285,710股換股股份。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完成根據配售協議配售本金額為9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最後一批債券」）。根據換股價0.28港元計算，於最後一批債券隨附之換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會配發及發行最多321,428,567股換股股份。

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後，可換股債券之任何未償還金額可隨時按換股價0.28港元轉換。

## 12. 可換股債券(續)

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所得款項已按下列方式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

	第一批債券 千港元	最後一批債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面值	60,000	90,000	150,000
與負債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	(1,521)	(2,317)	(3,838)
權益部分	<u>(9,286)</u>	<u>(12,759)</u>	<u>(22,045)</u>
於發行日期之負債部分	49,193	74,924	124,117
已扣除之利息	2,471	2,463	4,934
已付之利息	<u>(81)</u>	<u>—</u>	<u>(81)</u>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 負債部分(經審核)	51,583	77,387	128,970
已扣除之利息	2,007	2,808	4,815
已付之利息	<u>(301)</u>	<u>(404)</u>	<u>(705)</u>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 負債部分(未經審核)	<u>53,289</u>	<u>79,791</u>	<u>133,080</u>
於發行日期之權益部分	9,286	12,759	22,045
與權益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	<u>(279)</u>	<u>(383)</u>	<u>(662)</u>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之權益部分(未經審核)	<u>9,007</u>	<u>12,376</u>	<u>21,383</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財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9.4%至約328,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362,600,000港元），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35.2%至約57,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87,900,000港元），而毛利率大幅減少至17.3%（二零一零年：24.2%）。減少主要是由於在本期間，生產成本（包括新廠房物業及生產設施之折舊費用、原材料及勞工成本）持續大幅上漲，以及人民幣持續升值導致出口需求減少所致。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去年同期減少65.1%至約10,9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31,300,000港元）。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亦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的原因之一。

### 業務回顧

於本期間，雖然全球經濟穩步復甦，然而，油價及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勞動成本持續上升，加上市場競爭加劇，中國紡織業之營商環境面對重大挑戰。此外，人民幣兌美元持續升值，導致部份海外客戶之需求下跌。儘管於本期間面對種種不利因素，然而，本集團憑藉其昭著信譽及雄厚客戶基礎，透過嚴格成本控制措施及靈活市場推廣策略，得以維持其整體營商競爭力。於本期間，本集團提供布料加工服務與布料製造及銷售之收入減少14.9%至約273,400,000港元，而紡紗及毛毯之製造及銷售收入增加34.0%至約55,2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江西之新建物業之第一期已開始投入大規模毛毯生產，於本期間貢獻收入約16,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港元）。由於對毛毯之需求不斷增加，本集團預計江西廠房之收入將於不久將來持續增加。本集團深信，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家庭收入日益增加，中國物業市場穩定發展，將為本集團提供龐大動力，於日後發展毛毯製造及銷售業務。

## 業務展望

儘管全球經濟持續復甦，惟宏觀營商環境仍然存在為數甚多之不明朗因素。紡織產品之原材料價格波動，人民幣持續升值，加上世界各地貿易保護主義日熾，將對中國紡織業之未來發展造成重大挑戰。

本集團將會繼續推行其嚴格成本控制措施，致力開拓國內市場，從而穩步發展其現有業務。與此同時，本集團將主動尋求有利本集團擴充及併購的機會，藉此落實業務多元化長遠策略，冀能擴闊收入來源及提升盈利能力。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本集團就建議收購中國遼寧省一個金礦67.5%股權簽署諒解備忘錄，以期進佔有利位置，落實業務多元化策略，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831,4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經重列）：約842,500,000港元），流動負債約為415,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約434,700,000港元）。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計算）由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1.94增加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2.00。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及可換股債券總額對股東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之0.18下跌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0.16。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比率乃處於合理充足水平，而本集團備有足夠資源應付其短期及長期責任。



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應付其資金需要。於本期間，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及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分別約為157,800,000港元及29,400,000港元。銀行借貸總額下降16.3%至約119,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約142,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借貸總額約為119,60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者為零港元（二零一零年：零港元）。分別0%及100%之銀行借貸以固定息率及浮動息率計算。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至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總額，其中44.8%之結餘乃以人民幣列值，而55.2%之結餘則以港元列值。本集團之借貸並無季節性調整。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i)本集團若干樓宇；及(ii)本公司及其兩間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 股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為1,446,838,580股股份。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惟海外銷售則以美元列值。鑒於港元與美元掛鈎，而人民幣相對強勁（1.00港元兌人民幣0.84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外幣波動對本集團之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用於擴建多間廠房及新建大樓之資本開支總額約為65,8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39,60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43,200,000港元之若干樓宇（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約42,000,000港元）以及本公司及其兩間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兩間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無）。

## 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僱傭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共有2,221名（二零一零年：2,257名）僱員。本集團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及有關地區之薪酬趨勢制定薪酬政策，並作定期檢討。

於本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36,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約52,700,000港元）。於本期間，計入員工成本之以股權結算並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金額為零港元（二零一零年：約20,600,000港元）。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及回饋對本集團有所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並不派付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 諒解備忘錄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屬獨立第三方之賣方（「賣方」）訂立有關建議收購一間公司（「目標公司」）全部註冊資本之諒解備忘錄。目標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並預期持有中國遼寧省一個金礦之67.5%實際權益。收購事項之代價為人民幣400,000,000元。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第四份補充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將對目標公司進行盡職審查之排他期由諒解備忘錄日期起計十二個曆月延展至十五個曆月。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本期間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規管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準則。

##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大部分守則條文。董事會承諾，在董事認為適用於本公司及切實可行之前提下，遵從企業管治守則行事。

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着重有效之董事會、良好的內部監控及恰當的獨立政策，並為本公司股東提供透明度及問責制度。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及修訂本公司之管治政策，以確保此等政策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之普遍規則及標準。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有下列偏離：

### 守則條文第A.2.1條

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人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包括本公司主席）共同履行。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可讓具備不同專業知識之全體執行董事作出貢獻，且對維持本公司政策和策略之持續性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有利。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設有審核委員會，其職責為對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進行審閱及提供監督。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期間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惟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並經由本公司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作出審閱。於本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一次定期會議。

承董事會命  
華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蔡揚波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蔡振榮先生、蔡振耀先生、蔡振英先生、蔡揚波先生及蔡永團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Lawrence Gonzaga先生、蔡素玉女士，太平紳士及黃兆康先生。